

上海市普陀区2020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0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0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0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0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0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0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0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0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是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卫生健康工作的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以及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统筹和协调本区卫生健康资源，编制本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规划、区域卫生健康规划以及各类专项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本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对公立医院开展绩效评价。协调推进本区健康服务业发展。

三、负责制订本区传染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规划，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和干预；依法监测传染病，逐步增加和完善对部分慢性非传染病的监测，强化预警机制，并组织相应的健康服务与管理。负责本区妇幼保健、生殖健康、出生缺陷筛查和干预等工作。组织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四、负责医疗服务监督管理，建立医疗机构医疗质量评价和监督体系，组织开展医疗质量、安全、服务监督和评价等工作。负责本区医疗机构、临床技术、卫生人员、医用设备等准入工作。组织公民无偿献血，对采供血机构及临床用血安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本区重点专科建设工作。负责卫生健康系统行风建设。

五、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上海市基本药物制度。负责本区医疗机构的抗菌药物、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等使用管理临床药事工作以及合理用药监测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医疗器械使用行为的监督管理。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工作。

六、负责区卫生应急工作，编制应急预案，制定应急措施；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负责本区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和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七、负责本区社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规范建设、运行和服务。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和评价。

八、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规划和组织实施本区老年护理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推进医养结合和安宁疗护工作。

九、完善本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负责传染病防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妇幼保健、采供血机构及临床用血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安全等公共健康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本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十、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本区中医药工作发展规划。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与临床用药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协调、管理各级中医药科研项目，开展中医药技术推广应用，促进中医药事业和中西医结合，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

十一、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科学研究和教育培养，指导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协助开展本区卫生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任职资格认证管理的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卫生援外和对口支援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社区新家庭计划指导工作，落实人口监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工作。负责本区免费计划生育药具供应和发放管理。

十三、推进区卫生健康系统人事和薪酬制度改革。负责编制系统经费预算方案和执行计划，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和监督。负责指导监督管理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系统总务后勤和基建的监督和管理。负责系统信息化和统计工作。负责系统内审工作。指导区医学会、区卫生工作者协会、区计划生育协会等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设11个内设机构，包括：工作党委办公室（宣传科）、组织人事科、办公室、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信息化管理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和妇幼保健科、医政医管科、应急管理办公室（信访办）、基层卫生科、审核与监督科（职业健康科）、中医药发展科（科教科）、家庭发展科。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0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0年，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支出总额为39,752.1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9,752.19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3,570.1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9,752.19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3,570.1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3.62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2.26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53.62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6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7.81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4.12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67.81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9.39%。主要原因是：部门内部人员调整，人数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3.91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工年金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3.65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3.91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77%。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06.29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的基本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92.89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906.29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30%。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安排。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35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的运行经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93.8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35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54.05%。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安排。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8,557.89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卫生管理事务其他方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971.76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8,557.89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2.75%。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加大对卫生健康投入。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7,544.71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综合性医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0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7,544.71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977.82%。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主体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300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精神病医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0.59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0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加大对基建项目投入。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199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公立医院其他方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921.84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99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78.41%。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0,650.42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059.63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0,650.42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62.35%。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及加大对基建项目投入。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374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其他方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243.26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74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88.47%。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0,160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03.6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0,16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744.13%。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主体调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360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其他方面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99.99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6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0%。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安排。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162万元，主要用于中医（民族医）药专项的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62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00%。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0.2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的医疗。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9.96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40.26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75%。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2.2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等。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4.95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82.28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9.7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25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0.83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25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45%。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2020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397,521,94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3,364	1,553,364	0	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7,521,948	二、卫生健康支出	393,895,797	8,157,849	1,307,708	384,430,240
2、政府性基金	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072,787	2,072,787	0	0
二、事业收入	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四、其他收入	0					
收入总计	397,521,948	支出总计	397,521,948	11,784,000	1,307,708	384,430,240

2020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3,364	1,553,364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3,364	1,553,364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6,160	536,16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8,136	678,136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068	339,068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895,797	9,465,557	384,430,24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5,991,793	9,062,913	86,928,88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9,062,913	9,062,913	0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000	0	1,350,00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5,578,880	0	85,578,880
210	02		公立医院	80,437,120	0	80,437,12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75,447,120	0	75,447,120
210	02	05	精神病医院	3,000,000	0	3,000,0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90,000	0	1,990,0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0,244,240	0	110,244,24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6,504,240	0	106,504,24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40,000	0	3,74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105,200,000	0	105,20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1,600,000	0	101,600,0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600,000	0	3,600,000
210	06		中医药	1,620,000	0	1,620,0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620,000	0	1,62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44	402,644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2,644	402,644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2,787	2,072,787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2,787	2,072,787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22,787	822,787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50,000	1,250,000	0
合计				397,521,948	13,091,708	384,430,240

2020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3,364	1,553,364	0	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3,364	1,553,364	0	0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6,160	536,16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8,136	678,136	0	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068	339,068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895,797	393,895,797	0	0	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5,991,793	95,991,793	0	0	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9,062,913	9,062,913	0	0	0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000	1,350,000	0	0	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5,578,880	85,578,880	0	0	0
210	02		公立医院	80,437,120	80,437,120	0	0	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75,447,120	75,447,120	0	0	0
210	02	05	精神病医院	3,000,000	3,000,000	0	0	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90,000	1,990,000	0	0	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0,244,240	110,244,240	0	0	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6,504,240	106,504,240	0	0	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40,000	3,740,000	0	0	0
210	04		公共卫生	105,200,000	105,200,000	0	0	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1,600,000	101,600,000	0	0	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600,000	3,600,000	0	0	0
210	06		中医药	1,620,000	1,620,000	0	0	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620,000	1,620,000	0	0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44	402,644	0	0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2,644	402,644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2,787	2,072,787	0	0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2,787	2,072,787	0	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22,787	822,787	0	0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50,000	1,250,000	0	0	0
合计				397,521,948	397,521,948	0	0	0

2020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553,364	1,553,364	0
208	05		1,553,364	1,553,364	0
208	05	01	536,160	536,160	0
208	05	05	678,136	678,136	0
208	05	06	339,068	339,068	0
210			393,895,797	9,465,557	384,430,240
210	01		95,991,793	9,062,913	86,928,880
210	01	01	9,062,913	9,062,913	0
210	01	02	1,350,000	0	1,350,000
210	01	99	85,578,880	0	85,578,880
210	02		80,437,120	0	80,437,120
210	02	01	75,447,120	0	75,447,120
210	02	05	3,000,000	0	3,000,000
210	02	99	1,990,000	0	1,990,000
210	03		110,244,240	0	110,244,240
210	03	01	106,504,240	0	106,504,240
210	03	99	3,740,000	0	3,740,000
210	04		105,200,000	0	105,200,000
210	04	08	101,600,000	0	101,600,000
210	04	99	3,600,000	0	3,600,000
210	06		1,620,000	0	1,620,000
210	06	01	1,620,000	0	1,620,000
210	11		402,644	402,644	0
210	11	01	402,644	402,644	0
221			2,072,787	2,072,787	0
221	02		2,072,787	2,072,787	0
221	02	01	822,787	822,787	0
221	02	03	1,250,000	1,250,000	0
合计			397,521,948	13,091,708	384,430,240

2020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7,521,94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3,364	1,553,364	0
二、政府性基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393,895,797	393,895,797	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072,787	2,072,787	0
收入总计	397,521,948	支出总计	397,521,948	397,521,948	0

2020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注：本单位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0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85,097	11,085,097	0
301	01	基本工资	1,480,000	1,480,000	0
301	02	津贴补贴	6,900,728	6,900,728	0
301	03	奖金	325,833	325,833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8,136	678,136	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39,068	339,068	0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2,644	402,644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901	135,901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22,787	822,787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5,701	0	1,195,701
302	01	办公费	50,000	0	50,000
302	02	印刷费	30,000	0	30,000
302	04	手续费	700	0	700
302	05	水费	15,000	0	15,000
302	07	邮电费	13,000	0	13,000
302	11	差旅费	70,000	0	7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000	0	100,000
302	15	会议费	30,000	0	3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0	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61,020	0	61,020
302	26	劳务费	60,000	0	6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23,131	0	123,131
302	29	福利费	151,200	0	151,2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650	0	321,6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00	0	1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8,903	698,903	0
303	01	离休费	352,960	352,960	0
303	02	退休费	183,200	183,200	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500	3,500	0
303	09	奖励金	6,000	6,000	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3,243	153,243	0
310		资本性支出	112,007	0	112,007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007	0	112,007
合计			13,091,708	11,784,000	1,307,708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102	0	6.102	0	0	0	119.570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102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0.678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19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19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6.102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0.67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0年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19.5701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0302.8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86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82.824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4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8443.024万元。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预防性体检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从事相关职业的工作人员需进行预防性体检，取得健康证明。2016年4月1日起，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的通知，预防性体检取消收费。我委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由相关医疗机构免费为相关人员进行预防性体检。根据《上海市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年满16周岁以上，在本市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直接从事化妆品生产、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直接从事供、管水的四类人员，定点医疗机构核对其提交的证明材料，符合规定的，将对上述四类从业人员免费开展健康检查。		
立项依据*：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 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的通知（沪财税〔2017〕27号） 《上海市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办法》（试行）（沪卫计规[2018]4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预防性体检取消收费后，应由政府以购买服务的形式，委托相关医疗机构进行免费预防性体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幼儿园、托儿所工作人员预防性体检，由单位统一至上海市普陀区妇婴保健院进行免费体检。2、年满16周岁以上，在本市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直接从事化妆品生产、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直接从事供、管水的四类人员，携带以下材料：1）注册在普陀区的食品、化妆品、公共场所、饮用水等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等）、《便民饮食店临时备案公示卡》或者《食品摊贩临时经营公示卡》的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用人单位或经营者公章；首次申请尚未取得《便民饮食店临时备案公示卡》或者《食品摊贩临时经营公示卡》的，提供小型餐饮服务提供者临时备案申请表或者食品摊贩经营信息登记表；2）用人单位出具的用工证明或拟录用证明（如劳动合同、工作证、就业协议书等）；3）从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前往指定医疗机构上海市普陀区利群医院进行免费预防性体检。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3月前，与相关医疗机构签订《预防性体检服务约定书》。医疗机构每月报送免费体检人数。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平稳有序地完成辖区内预防性体检工作。 阶段性目标：辖区内从事相关职业人员获得免费预防性体检，取得健康证明。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0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质量	服务约定完成率	100%
	时效	符合条件的人员即时体检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辖区内从事相关职业人员获得免费预防性体检，取得健康证明	100%
影响力目标	其它	使相关人员能够进行免费预防性体检，使相关群众获益	获益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p>2015年1月,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沪府办发〔2015〕6号),意见指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家和市委、市政府要求,把社区卫生服务作为卫生发展的重要环节和改善民生的优先领域;通过制度设计与机制改革,激发社区卫生服务活力,充分调动社区医务人员积极性,提高服务能力、管理能力与规范化、均等化水平;建立家庭医生制度,进一步夯实城乡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的基础,推动提升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整体运行效率,满足居民基本健康需求。并提出力争到2020年,建立起本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的模式,推动构建梯度有序、分工合理、运行高效的全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包括: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成为政府履行提供基本卫生服务职能的平台、家庭医生成为社区家庭基本卫生服务与健康管理的责任主体、形成家庭医生与居民稳定的签约服务关系、建立基层首诊和分级诊疗制度等具体目标模式、建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平台科学的现代管理制度。</p> <p>2015年6月起,上海市普陀区选择长征、曹杨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启动了首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2016年6月,普陀区选择长风、真如、宜川3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启动第二批试点工作。2017年1月,上海市普陀区所有1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普陀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启动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出台《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普陀区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的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普卫计〔2017〕20号),下发《普陀区关于推进家庭医生“1+1+1”组合签约服务管理指导意见(试行)》等4个配套文件,提出“全面深入推进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建立和完善1+1+1组合签约的家庭医生管理制度,完善重点人群和重点疾病“医防融合”的健康管理工作机制,推进社区首诊为基础的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形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健康自我管理相结合的信息化系统,探索建立普陀特色的规范化、精准化、系统化和综合性的健康管理服务体系”。</p>		
立项依据*:	<p>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意见》(中发〔2009〕6号)、《国务院关于建立全科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2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3〕14号)、《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1〕10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5〕6号)、《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沪卫计基层〔2015〕10号)、《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普府办〔2015〕80号)有关精神,《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沪府办发〔2015〕6号)和8个配套文件及《关于进一步推进普陀区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的工作方案(试行)》(普卫计〔2017〕20号)和4个配套文件,《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陀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细则〉的通知》(普卫计〔2018〕30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陀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签约居民健康管理方案〉的通知》(普卫计〔2018〕29号)的要求,特成立本项目。</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激发社区卫生服务活力,提高服务能力、管理能力与规范化、均等化水平,提升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整体运行效率,满足居民基本健康需求,更好地服务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2015年成立普陀区深化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试点领导小组,由区卫生计生委主任担任组长,下设办公室,由区卫生计生委副主任担任办公室主任。2017年成立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小组,区内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启动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工作。</p>		
项目实施计划*:	<p>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行健康管理服务模式、建立有序诊疗服务机制、建立家庭医生为主体的服务模式与运行机制;规范社区卫生机构设置与服务;加强社区人才队伍建设。</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总目标:力争到2020年,建立起我区社区卫生服务体系的目标模式,推动构建梯度有序、分工合理、运行高效的全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p> <p>阶段性目标:进一步促进优质资源向社区倾斜,强化便捷用药服务(延伸处方、长处方)、预约优先转诊服务,引导居民基层就诊。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健全家庭医生服务约束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家庭医生健康管理和费用管理等功能,规范社区健康服务管理工作流程和要求。</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06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06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0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00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采购计划合理性		合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常住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	≥30%
		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率	≥60%
	质量	签约居民糖尿病管理率	提高
		签约居民高血压管理率	提高
影响力目标	其它	居民基本健康需求	不断满足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新建站点开办费及运行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社区卫生服务站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本社区内设置的非独立法人的卫生服务机构，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派出的全科服务团队在责任区内提供综合卫生服务的工作场所。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基本标准>和<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站设置基本标准>的通知》(沪卫基层〔2006〕13号)的要求，“3-5个居委会或1-2万人口设立1家社区卫生服务站”，同时，结合社区发展规划，根据网格化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建设对于卫生服务设施的配置要求，区卫健委将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与网格化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建设综合考量，申请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基本标准》、《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站设置基本标准》的通知(沪卫基层〔2006〕13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5]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用于社区卫生服务站开办费及运营经费，稳步推进家庭医生制度建设，逐步形成社区首诊、分诊有序、支付补偿等关键环节的制度与政策合力，逐步推动家庭医生制度成为政府提供基本卫生服务的有效形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新建站点纳入区政府重点工作加以推进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季度分解任务、选址，二、三季度前期准备、协调，四季度完成新建(迁建)4家。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2020年新建(迁建)社区卫生服务站4家，维护运营社区卫生服务站20个。 阶段性目标：社区卫生服务站开工建设及开业运营及时率100%。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1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1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99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99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采购计划合理性		合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建(迁建)社区卫生服务站	4个
		维护运营社区卫生服务站	20个
	质量	社区卫生服务站考核	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社区卫生服务站开工建设及时率	100%
		社区卫生服务站开业运营及时率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卫生系统安全防卫特保配置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对城市生产安全要求，结合我区处于城乡结合部，医疗卫生门急诊人数及交通事故车祸病人较多现象，为了保障医疗环境的安全，避免医患之间矛盾深化，医疗卫生系统单位安全防卫配备128名安全特保人员，项目委托区公安局下局安全特保公司承担。		
立项依据*：	结合目前医患关系以及卫生系统医务人员人身安全，上海市政府，市卫计委出台一系列规定和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结合目前医患关系以及卫生系统医务人员人身安全而配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委托区公安局安保公司全面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由区公安局安保公司执行，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保障医务人员和病人就医环境的安全性。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25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2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5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采购计划合理性	合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安全防卫配备人员	128
	质量	医务人员人身安全	合理保障
	时效	配置安保时间	全年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医疗环境	保障安全
影响力目标	其它	单位医务人员满意度	提升
		患者满意度	提升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区卫生健康系统临床优势学科、特色专科、区域特色临床专病诊疗水平提升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本轮学科建设重点扶持一批临床优势学科、特色专科，并形成分级诊疗体系。临床优势学科的整体实力应已达到市内先进，经过建设达到市内领先水平；特色专科为重点培育学科，主要针对新兴和特色专业，其整体实力应已达到市内同级医院领先，经建设可达到市内先进水平。			
立项依据*：	进一步贯彻落实《上海市医学科技创新发展“十三五”规划》、《上海市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十三五”规划》、《普陀区卫生计生改革和发展“十三五”规划》、《普陀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实施方案（2016-2020年）》。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项目建设打造以临床医学为主体的医学学科发展模式，构造上下联动的学科建设举措，建成区域创新拔尖人才培养高地，增强医学学科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产生一批具有区域特色和市内领先水平的研究成果，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实现医学学科跨越式发展，力争建成区域乃至市级一流的临床医学学科，形成特色和优势，提升普陀医疗卫生事业的综合竞争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系统临床医学学科建设方案的通知》（普卫健办〔2019〕5号）、关于公布2019年度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系统临床优势学科、特色专科建设项目的通知（普卫健办〔2019〕8号）。			
项目实施计划*：	1、根据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卫生健康委）发布的申报通知，由申报科室按类别填写《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学学科建设项目申报书》。 2、区卫生健康委根据申报情况组织评估和遴选。根据专家评审意见择优确定入选名单，并与项目所在单位签订计划任务书。 3、加强指导和日常管理工作，跟踪项目进度，并组织年度评估、中期评估和终期验收。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加强普陀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提升普陀医疗卫生事业的综合竞争力，形成特色和优势，促进新一轮临床医学学科发展。 阶段性目标：实现医院“医、教、研”三位一体整合协同，规模效应逐步显现，通过临床技术不断革新，服务效率明显提高，进一步提升临床质量，在全市乃至全国范围有较大影响力，达到市里领先水平。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4226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22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014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014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采购计划合理性	合理			
资产验收管理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临床优势学科建设项目	1项	
		特色专科建设项目	2-3项	
	质量	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	明显提升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人才队伍建设	明显加强	
	时效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项目执行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医疗诊治水平	进一步提高	
		学科梯队建设	进一步完善	
		临床诊疗特色	明显	
		专科人才结构	合理	
影响力目标	其它	社会效益	良好	
		病人满意率	≥95%	
		优势学科、特色专项品牌效应	凸显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同济附属公立医疗机构人才、学科及合作管理专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为贯彻国务院及上海市卫生工作会议有关精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医院间交流合作,在同济大学医学院、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原)的战略合作框架下,同济大学附属第十人民医院与普陀区人民医院经过互相考察和友好协商,决定实行全方位战略合作。在合作过程中,在政府有关公立性医院办医主导思想下,双方通过构建合作平台,取得共同进步、合作双赢。普陀区人民医院与同济大学医学院联合进行重点学科建设,通过发展临床重点学科,带动整体医疗服务水平的提高,提高医院综合竞争力,推动医院持续快速的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服务日益增高的需求。		
立项依据*:	深入贯彻国家和上海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精神,积极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全科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围绕国家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目标,推进全科医学学科建设和高层次人才队伍培养,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品牌合作、医疗合作、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公益性活动及媒体宣传等多方面合作,把普陀区人民医院建设成为医教研全面发展、学科齐全、特色专科优势明显、管理精细优良的同济大学附属医院。通过发展临床重点学科,带动整体医疗服务水平的提高,提高医院综合竞争力,推动医院持续快速的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服务日益增高的需求。同时提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科师资带教能力、科研水平、诊疗水平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同济大学医学院与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共建同济大学附属普陀人民医院(筹)协议书》、《同济大学附属第十人民医院、上海市普陀区人民医院、同济大学医学院、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合作协议书》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与同济大学医学院共建同济大学医学院附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协议书。		
项目实施计划*:	同济大学附属第十人民医院和上海市普陀区人民医院通过领导任命、品牌合作、医疗合作、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公益性活动及媒体宣传、联席会议等多方面合作。同济大学医学院发挥同济大学在生命科学、医学、工学等方面的优势,在普陀区人民医院学科建设、人才引进、科研教学等方面给予支持;普陀区人民医院按照全面建设同济大学附属医院的要求,加强临床医疗水平、学科建设、人才引进、教学发展等方面的支持和投入。同济大学附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周期三年:2017年7月-2020年6月。 1、组织建设:制度、硬件、经费保障。 2、教学工作:本科实习社区教学、住院医师(全科)规范化培训。 3、师资建设:继续教育管理、专业技能培训、学历能力培养、带教质量考核、上下联动专业指导。 4、学术建设:信息化建设、科研建设。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四方合作,按照《上海高等医学院校申请设置附属医院评审指标体系(2015年)》,把普陀区人民医院建设成为医教研全面发展、学科齐全、特色专科优势明显、管理精细优良的同济大学附属医院。通过发展临床重点学科,带动整体医疗服务水平的提高,提高医院综合竞争力,推动医院持续快速的发展。通过建设,有效提升社区卫生综合服务能力,建设一支具有高水平的社区全科带教师资队伍,培养高层次全科医学人才,切实承担社区全科医学教学、科学研究、临床实践带教工作。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9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9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数(元):	11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10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采购计划合理性	合理	
	市级科研课题立项	2-3项	
产出目标	数量	核心期刊论文发表	5-8篇
	质量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项目执行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各学科教学水平	提升
		重点专科领域专业人才数量	增加
		全科师资带教能力	明显提升
		科研水平	明显提升
		临床诊疗水平	明显提升
影响力目标	其它	人才队伍建设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良好
		病人满意率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区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和本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有关要求，在本区组织实施包括传染病防治、预防接种、慢性病防治、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保健、健康教育等内容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立项依据*：	卫生部、财政部等《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号）、《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上海市《关于组织实施本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1〕63号）、上海市卫计委《关于本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意见》（沪卫妇妇〔2012〕47号）、上海市卫计委等《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公共卫生服务与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卫计疾控〔2014〕21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进一步促进和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提高公共卫生服务与管理的精细化和全程化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逐步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量测算和工作质量考核评估体系。				
项目实施计划*：	<p>一是落实国家和本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关工作规范要求，制定并完善项目实施细则，细化操作流程和要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机构要健全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按照规范要求开展服务，提高服务质量，保证服务效果。</p> <p>二是要积极探索管理和服务形式，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水平。要拓展和完善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服务模式，依托家庭医生责任制、全科团队等，不断深化健康管理服务的内涵。要利用社区信息化建设的管理手段，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精细化、全过程管理，提高服务效率和群众满意度。</p> <p>三是要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加强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机构和人员队伍的建设。要积极组织预防保健专业机构和相关医疗机构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人员的技术培训，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纳入现有培训计划，使基层卫生人员尽快掌握服务技能。要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人员以及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的政策培训，更好地指导基层开展工作。</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总目标：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和保障机制，确保对本区居民重点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和慢性病，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提升公共卫生管理和服务能力，使本区居民享有优质、均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使本区主要健康指标保持领先，达到或接近发达国家和地区水平。</p> <p>阶段性目标：根据相关文件工作要求，完成每年度国家和本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目标任务。</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76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76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02776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02776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国家和本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目标任务	完成		
		区级绩效评价	开展		
	质量	市级绩效评价	通过		
		社会效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均等化	
		影响力目标	其它	居民感受度和满意度	提升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项目名称*：	综合医院设备添置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普陀区对于专项资金的项目进行严格审核和支出管理，政府专项补助支出按照国家和本市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纳入政府专项补助项目库管理。根据《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等五部门关于完善本市政府卫生投入政策实施意见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完善对综合性医院的设备购置的投入。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关于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的意见》（财社〔2009〕66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等五部门关于完善本市政府卫生投入政策实施意见的通知》规定，完善本市政府卫生设备投入和维护。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医疗设备是医疗单位进行医疗活动的基础和保障。按相关规定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等经专家论证后和有关部门批准后予以统筹安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政府卫生投入政策，政府卫生投入和各项医疗保障资金依据“合法科学、公开公正、规范透明”的原则进行分配和使用，并依法接受人大、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建立健全监测评估制度，采取绩效考评等方法，公开考核结果，接受各方监督；建立和完善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的监管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实施计划*：	科学合理地购买配置医疗设备，使医疗设备的配置同医院的整体发展相适宜。根据普陀区内各区域的经济水平发展和医院本身的性质及原有设备的配置情况因地制宜地决策。计划在2020年底前完成申报、招标、采购、安装、培训、投入使用。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总目标：按照区域部署，优化资源配置，坚持统筹规划，完善对公立医院的补偿机制，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保证医疗卫生服务安全有效公平和可及性。</p> <p>阶段性目标：设备购置使用率达大于95%，临床满意率达到90%；患者满意率达到90%；同级医院检测结果认同率达到100%。</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5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5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0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9912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专款专用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规范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度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员培训率	100%
	质量	设备购置使用率	95%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患者满意率	90%
		临床满意率	90%
		检测结果认同率	1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员操作培训	完善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区设备购置与维护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非基建类
项目概况*：	2015年1月2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沪府办发〔2015〕6号），意见提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家和市委、市政府要求，把社区卫生服务作为卫生发展的重要环节和改善民生的优先领域，坚持公益性性质，强化政府主导，整合社会资源，凸显社区卫生服务中平台功能。力争到2020年，建立起本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的目标模式，推动构建梯度有序、分工合理、运行高效的全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包括：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成为政府履行提供基本卫生服务职能的平台，落实平台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与管理支撑的职责；建立基层首诊和分级医疗制度，成为满足居民基本医疗需求的主要途径，使居民常见病、多发病和诊断明确慢性病的的基本诊疗需求在社区得到有效解决。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沪府办发〔2015〕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医疗设备是医疗单位进行医疗活动的基础和保障。按相关规定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等经专家论证后和有关部门批准后予以统筹安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政府卫生投入政策，政府卫生投入和各项医疗保障资金依据“合法科学、公开公正、规范透明”的原则进行分配和使用，并依法接受人大、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建立健全监测评估制度，采取绩效考评等方法，公开考核结果，接受各方监督；建立和完善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的监管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实施计划*：	科学合理地购买配置医疗设备，使医疗设备的配置同社区的整体发展相适宜。根据普陀区内各区域的经济发展和医院本身的性质及原有设备的配置情况因地制宜地决策。计划在2020年底前完成申报、招标、采购、安装、培训、投入使用。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按照区域部署，优化资源配置，坚持统筹规划，完善对公立医院的补偿机制，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保证医疗卫生服务安全有效公平和可及性。 阶段性目标：保障医疗设备与维护资金到位，采购执行合理合规，设备验收合格，使用运行稳定，重大故障事故零发生。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51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1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72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984122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采购执行合规性	合法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设备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设备维护保养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完好率	100%
		备件管理情况	合规、完好
	时效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维修响应及时性		及时响应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设备运行稳定性	稳定
		重大故障事故零发生	零发生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资产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设备管理软件健全性	健全
		重大故障应急机制健全性	健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桃浦老年护理院新建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基建类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雪松路280号地块，北至桃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南至武威路，西至雪松路，东至新漕浦项目用地，面积3440平方米。本项目拟新建一幢地上7层，地下2层的普陀区桃浦老年护理院，总建筑面积11136.07平方米，其中地上7006.07平方米，地下4130.00平方米，设置300张护理床位。护理院定位为一级医院，服务对象为：长期患病卧床、晚期姑息治疗、慢性病、生活不能自理，以及其他需要长期护理服务的普陀区老年人。		
立项依据*：	根据《普陀区老龄事业发展报告书（2016年）》，至2016年底，普陀区6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309539人，占户籍总人口的34.56%。根据《普陀区卫生计生改革和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时期普陀区将按照6岁以上户籍老年人口1.5%的标准配置老年护理床位，则普陀区应有老年护理床位4643张，而目前实际核定护理床位数仅为837张，两者之间相差3806张。根据《关于对普陀区区域卫生规划（2014-2020）进一步修改的情况说明》及上述文件要求，本项目设置300张护理床位。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至2020年，普陀区户籍老年人口数将达到309539人，根据1.5%的老年护理床位比例，应设置老年护理床位4643张。普陀区现有老年护理床位837张，与测算的2020年应配置老年护理床位相比缺口巨大。从普陀区现有老年护理资源的可及性情况来看，北部的桃浦地区、南部的长寿地区、西部的万里地区以及中部的部分地区，护理床位的可及性不足。本项目选址桃浦地区，紧邻桃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取消本地块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现有的围墙，整合地块资源，利用卫生中心的医疗资源，新建老年护理院。本项目的建设为后续项目建设提供可复制的标准，填补了桃浦地区老年护理资源的盲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补充桃浦地区老年护理资源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建设单位将成立工程指挥部负责工程的设计、市政配套、材料设备采购、预算投资控制、施工现场的进度控制工作，形成一个由各专业人员构成的项目管理团队，对整个筹建过程中的工作进行督促、组织、协调，以及编制用款计划，执行资金收支操作。另外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还将采用工程监理、造价跟踪控制等形式，全过程控制工程的建设。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季度：医院内部消防管、自来水管、电缆移位完成。1月15日至2月10日春节假期，2月11日至3月10日为防疫期，计划3月11日至3月31日雪松路沿途高压线、电缆线、煤气管移位；信息管井协调移位。信息管井移动。3轴围护桩完成60%。二季度：基坑围护，导墙、工程桩基本完成，土方降层完成60%。三季度：第一、二道支撑、栈桥、压顶梁基本完成，地下室二层底板墙完成80%。四季度：地下室土建结构完成80%，防水项目、回填同步。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基础医疗机构，在“医养结合”养老模式中起到了老年人健康的“守门人”角色。本项目秉承“桃浦模式”的创新特色，以桃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依托，新建桃浦老年护理院，设置300张护理床位。桃浦老年护理院不仅是简单地将社区医院的医疗资源与养老院的养老资源进行整合，更多的是出于一种人性化的考虑，从住院老人的健康角度出发，更好地保障了养老人群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准，减少了转诊率，提高了社会满意度，是一种更有效的人性化的资源合理分配。同样，也起到了减轻大医院负担的作用，在中国整体老龄化的背景下更好地缓和了医患之间的关系，提高了社会的幸福程度，推进国家分级诊疗方案的实施。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1474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9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2429608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9632551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	科学
		预算执行率	≥95%
		专款专用率	=100.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采购计划合理性	合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工程进度	地下室土建结构完成80%，防水项目、回填同步。
	质量	施工质量	验收符合标准
	时效	当年计划进度	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老年护理床位缺口	减少
		长期护理服务的老年人需求	逐步满足
		老年护理资源	可及性增加
影响力目标	其它	职工满意度	提升
		患者满意度	提升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新建万里社区卫生服务中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年3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是否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基建类
项目概况:	<p>本项目建设基地位于上海市普陀区万里社区W060701单元W-07街坊7-2地块, 该地块东至万泉路, 南至规划住宅地块, 西至规划公共绿地, 北至新村路, 用地面积5866m²。新建万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19503.00 m², 包括地下建筑面积7623.00m² (地下共2层), 地上建筑面积11880.00m² (含地上6层计容面积11730m²及屋顶机房面积150m²)。万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设置住院床位200张, 床位设置标准已由上海市卫计委批复进入规划发布流程。万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设置机动车位150个。其中, 地下车位145个, 地面车位5个, 并按相关标准设置充电桩。</p>		
立项依据:	<p>按照《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基本标准》(沪卫基层[2006]13号)要求, “人口超过10万的街道(乡镇), 每新增5-10万人口, 由政府按标准增设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万里街道常住人口7.14万人, 在该街道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且开放床位数为0的前提下, 在万里街道规划新建一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符合上海市的相关建设标准和万里街道居民群众的迫切需求。</p> <p>在区领导的高度重视下, 在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局等部门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 先后在万里街道选择了多处建设用地, 并进行了实地勘察, 在多方论证的基础上, 目前意见集中的方案为新村路/万泉路地块(普陀区万里社区W060701单元W-07街坊7-2地块), 净地5866平方米(8.8亩), 地面无建筑物, 目前已收储土地发展中心。</p> <p>根据各部门商议结果, 结合万里街道的实际情况, 现初步规划容积率不超过2.0, 规划床位200张, 另包含一所120急救站。</p> <p>2015年12月28日, “关于对《普陀区区域卫生规划(2014-2020年)进一步修改的情况说明》(以下简称“说明”))”由普陀区卫计委提交上海市卫计委, 该“说明”将市卫计委“建议增加支持聚焦医疗护理内容, 普陀区老年护理床位的规划数应为2648张”的意见形成专项意见反馈, 并在该意见反馈中作出具体表述: “新建万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增加老年护理床位200张”。</p> <p>2016年1月12日, 市卫计委对“说明”作出批复, 同意“说明”中对于“普陀区区域卫生规划(2014-2020年)”的修改内容, 并指示普陀区卫计委按照区域卫生规划发布流程发布规划。</p> <p>2017年1月, 《新建万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建议书》获上海市普陀区万里街道作为大型居住社区, 人口问题突出。常住人口7.14万人, 其中户籍人口3.05万人, 流动人口4.09万人, 流动人口比例更高; 60岁以上户籍老人9719人, 占户籍人口的31.9%, 老龄化程度远高于普陀区平均水平。目前, 万里街道有居村委10个, 根据该区域建设规划, 人口导入趋势明显。同时, 万里地区有中小学5所, 托幼机构5所。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结合万里街道实际情况, 新建万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以缓解该地区医疗资源极度匮乏的迫切现状, 改善病患就医环境。</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本项目建设单位将成立工程指挥部负责工程的设计、市政配套、材料设备采购、预算投资控制、施工现场的进度控制工作, 形成一个由各专业人员构成的项目管理团队, 对整个筹建过程中的工作进行督促、组织、协调, 以及编制用款计划, 执行资金收支操作。另外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还将采用工程监理、造价跟踪控制等形式, 全过程控制工程的建设。</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第一季度计划: 室内外墙面装饰工程; 第二季-第三季度: 室内装饰工程; 第四季度: 室外总体。</p>		
项目实施计划:	<p>总目标: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加快建立城市卫生服务体系, 完善医疗资源布局, 优化居民就医环境。本项目建成后, 将一定程度上缓解万里社区群众“看病难”问题。项目的建设更是发展社会事业、促进社会和谐的有效保障。本项目的建设, 无论是从完善区域公共医疗体系方面, 还是从优化医疗资源结构和布局方面来看, 对上海市逐步形成新的城市卫生服务体系都具有重要的促进意义, 能够起到促进城市卫生服务体系的逐步建立的作用。</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阶段性目标: 2020年度建设工程基本完工</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79929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7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数(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采购流程合规性	合规
		工作计划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质量	室内装饰以及室外总体质量验	一次性验收合格
	时效	室内装饰工程	室内装饰工程完工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室内装饰流程	符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
影响力目标	其它	市文明工地	获得市文明工地荣誉
		区文明工地	获得区文明工地荣誉